

2022年湖南省京剧保护传承中心单位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说明

第二部分 2022年单位预算表

- 1、收支总表
- 2、收入总表
- 3、支出总表
- 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
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
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
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
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
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
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
20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
21、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22、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23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注：以上单位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。

第一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说明

一、单位基本概况

（一）职能职责。

以创作演出优秀京剧剧目，为观众服务为宗旨。进行舞台艺术作品创作、传统艺术整理加工与保护、国内外舞台艺术作品演出、艺术研究与评论、艺术普及推广、艺术创作表演人才培养工作。

（二）机构设置。

我中心现设有政治工作部、行政综合部、艺术工作部、规划财务部、非遗研究部、演员部、音乐部、舞台美术部、营销和宣传部 9 个内设机构。

二、单位预算单位构成

本单位 2022 年单位预算仅包含湖南省京剧保护传承中心本级。

三、单位收支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：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2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1660.14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72.93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，上年结转结余 387.21 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减少 197.99 万元，主要是因为一般公共预算补助拨款减少。

(二)支出预算:2022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1660.14 万元,其中,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48.78 万元,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.92 万元,卫生健康支出 2 万元,住房保障支出 162.44 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减少 197.99 万元,主要是由于收入减少,对应支出减少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2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660.14 万元,其中,文化旅游与体育传媒支出 1348.78 万元,占 81.24%;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.92 万元,占 10.89%;卫生健康支出 2 万元,占 0.12%;住房保障支出 162.44 万元,占 9.78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:

(一)基本支出:2022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1272.93 万元,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,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(二)项目支出:2022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387.21 万元,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,包括有关事业发展、业务费、基本建设支出等,其中: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支出 115.15 万元,主要用于博物馆剧《一念·辛追梦》驻场演出、剧目创作、送戏曲进校园等方面;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支出 272.06 万元,主要用于环境提质改造和文化事业发展等方面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(一)机关运行经费:2022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 71.61 万元,比上年预算增加 31.58 万元,上升 78.89%,主要是物业管理费、维修(护)费、以及工会开支增加。

(二)“三公”经费预算:2022年本单位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 3 万元,其中,公务接待费 0 万元,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 万元(其中,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,公务用车运行费 3 万元),因公出国(境)费 0 万元。2022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上年持平。

(三)一般性支出情况:本单位 2022 年未用预算资金安排会议、晚会、赛事活动等一般性支出。

(四)政府采购情况:2022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无相关预算安排。

(五)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: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,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,其中,机要通信用车 0 辆,应急保障用车 0 辆,执法执勤用车 0 辆,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,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1 辆;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,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。2022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,其中,机要通信用车 0 辆,应急保障用车 0 辆,执法执勤用车 0 辆,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,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;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,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。

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 2022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660.14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 1272.93 万元，项目支出 387.21 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
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表